

##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工作公示信息表

项目名称	宁波安集原材料纯化及增产1万吨/年电子专用电镀液和配套设施项目		
项目地址	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青山路79号		
项目性质	新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扩建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改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引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项目负责人	王施平	联系电话	15867280906
公示信息类别	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评价报告编制单位或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	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联系人及联系电话	王施平 15867280906
评审（验收）情况（包括评审验收时间、主持人、评审验收人员、评价结论、评审及验收意见等）： 1、评审时间：2026.4.7，会议由宁波安集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EHS 经理顾国枫主持，公司 EHS 工程师虞凯参会，与会三位专家为宁波天衡检测有限公司主管医师卢明、宁波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胡智勇、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蒋辉。 2、预期效果评价： （1）该项目总平面和竖向布置综合考虑职业卫生、安全、消防和环保的要求，功能分区明确，符合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 和《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》GB50187-2012 的要求。 （2）该项目采用先进生产工艺，自动化、机械化、密闭化/管道化程度较高，项目生产工艺布局合理，流程顺畅，设备布局合理，符合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 的要求。 （3）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与评价，在正常运行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主要有：氯化氢及盐酸、硫酸及三氧化硫、氢氧化钠、二丙二醇甲醚（2-甲氧基甲乙氧基丙醇）、吡啶、其他粉尘（吡啶、氨三乙酸、维生素 C、酒石酸、黄嘌呤、磺酸盐类、聚酰胺类、聚合氯化铝、聚丙烯酰胺）、硫化氢、氨、高温、噪声。 针对该项目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，采取有效的工程和个人防护措施，并在落实本报告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后，使得该项目投产后工作场所所有害因素可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和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 要求。 （4）该项目采取的采光与照明、通风与空调均符合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。 （5）该项目根据各作业岗位所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配备个人防护用品，发放种类、数量和更换周期合理，其防护性能符合《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1部分：总则》			

GB 39800.1-2020、《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7部分：电子》GB 39800.7-2023 的规定要求。

(6) 该项目依托企业现有应急救援体系，项目采取的应急救援措施符合《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》GB/T 29639-2020 的要求。

(7) 该项目可依托企业现有的职业卫生管理机构（环境健康安全部），配备职业卫生管理人员，按要求开展职业卫生培训、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和职业健康监护，设置相应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，制定相应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等，可以符合国家相关职业卫生要求。

(8) 该项目设置及依托利旧的厕所及盥洗设施、员工休息室、更衣室等均符合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 的要求。

(9) 该项目建设单位按国家要求开展建设项目职业卫生“三同时”评价工作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、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 等法规要求。

(10) 经类比调查等分析与评价，认为本项目确保职业病防护措施到位、运转正常，正常生产时工作场所中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/强度均能够控制在国家职业卫生标准限值以内。

### 3、评审意见：

#### 一、专家审查意见

1、《设计专篇》依据的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标准和规范基本正确，编制的内容基本符合相关法规、标准、规范；

2、《设计专篇》设计依据充分、建设项目概述基本完整。对建设项目产生或者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、来源、理化性质、毒理特征、浓度、强度、分布、接触人数及水平、潜在危害性和发生职业病的危险程度进行了分析；

3、《设计专篇》对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了初步设计，提出了有关的防护措施；

4、《设计专篇》对建设项目的辅助用室及卫生设施的设置情况进行描述，设计内容符合相关职业卫生法规、标准的要求；

5、《设计专篇》对可能出现的职业病危害事故的预防及应急防护设施进行了设计；

6、《设计专篇》对预评价报告中提出的职业病危害控制措施、防治对策及建议采纳情况进行了说明；

7、《设计专篇》提出了该项目的职业病防治管理措施、职业病防护设施投资预算等，并对《设计专篇》中提出的防护措施可达到的预期效果进行了评价。

#### 二、专家对《设计专篇》的修改意见

1、细化洁净车间新风的设计；

2、完善危废间通风排毒设施的设计。

#### 三、专家评审结论：

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该《设计专篇》。修改完善后的《设计专篇》和《修改说明》应经专家组组长签字确认。

评审（验收）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：

评价机构按照专家组意见对设计专篇进行修订，并通过专家组组长复核确认。

制表人：王施平

制表日期：2026. 4. 15

联系电话：15867280906